

## 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贺州市林业局的2024年自治区财政森林植被恢复费返还资金重点区域绿化项目（二期）（项目编号：HZZC2024-C3-990324-GXYQ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4年自治区财政森林植被恢复费返还资金重点区域绿化项目（二期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行业；承接企业为贺州市广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378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9.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公司名称（公章或电子签章）：贺州市广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0月18日

说明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。

2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应当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中标结果一并公告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贺州市广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51102MA5PJ5J66D
登记机关	贺州市八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成立日期	2020年06月02日



500万人民币
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绿化管理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2260310

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